

收文編號：1090003997

議案編號：10904230710026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9年5月20日印發

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2601

案由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送「行動寬頻業務新無線電寬頻終端設備技術規範」及「行動寬頻業務新無線電基地臺射頻設備技術規範」，請查照案。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通傳資源字第 1094300687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 1.pdf、公告 2.pdf、新無線電寬頻終端設備技術規範全文.pdf、新無線電寬頻終端設備技術規範總說明與逐點說明.pdf、新無線電基地臺射頻設備技術規範全文.pdf、新無線電基地臺射頻設備技術規範總說明與逐點說明.pdf

主旨：「行動寬頻業務新無線電寬頻終端設備技術規範」及「行動寬頻業務新無線電基地臺射頻設備技術規範」，業經本會於 109 年 4 月 21 日以通傳資源字第 10943006640 號及通傳資源字第 10943006650 號公告訂定發布，檢陳公告影本及技術規範各 2 份，謹請察照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（含附件）

（議事處註：所附附件逕送交通委員會，詳細內容請逕入立法院全球資訊網／議事暨公報管理系統／議事類網頁查閱。）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1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